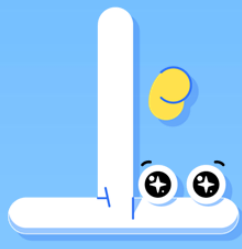


第4屆



Concurso de Desenho em Fotografias de Nuvem

圖片創作比賽

2026年章程

主辦單位：地球物理氣象局、澳門科學館

協辦單位：澳門漫畫從業員協會

活動目的：

鼓勵公眾對雲種進行科學觀察與藝術欣賞，融合氣象知識與創意設計，以生動有趣之形式，提升公眾氣象科學素養，深化社會對天氣變化之認識，以持續推動氣象科普事業之發展。

比賽組別及參加資格：

小學組：就讀本澳小四至小六年級學生；

初中組：就讀本澳初一至初三年級學生；

高中組：就讀本澳高一至高三年級學生；

公開組：年滿十八歲的澳門居民。

比賽要求：

1. 參賽者親自拍攝“雲”照片，並透過電子畫筆或軟件，對該照片進行電子繪畫。除電子繪畫外，不接受以任何方式對雲的形狀作修改的圖片；
2. 參賽作品須為在 2025年1月1日 至 2026年3月31日 期間拍攝的照片；
3. 倘參賽作品獲入圍，參賽者須按要求提交原創聲明書，否則視為自動放棄參賽資格；
4. 參賽作品須清晰，圖片檔案建議介乎於 2 MB 至 10 MB；
5. 參賽者須對作品命名，並提供 200 字元以內的創作意念簡介。

比賽進程：

序	日期	內容
1	即日起 至 3月31日下午5時	線上報名 及 提交作品
2	4月20日 4月20日 至 4月27日	公佈入圍名單 入圍參賽者提交原創聲明書
3	5月7日 5月7日 至 5月14日	公佈得獎結果 網絡投票活動
4	6月2日	頒獎典禮
5	6月2日 至 8月31日	作品展覽

第4屆



Concurso de Desenho em Fotografias de Nuvem

圖片創作比賽

獎項及獎品：

個人獎項

小學組		初中組	
冠軍	8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冠軍	1,0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亞軍	5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亞軍	8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季軍	3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季軍	5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優異獎 (10名)	100 澳門元禮券、獎牌及獎狀	優異獎 (10名)	300 澳門元禮券、獎牌及獎狀
網絡人氣獎 (1名)	3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網絡人氣獎 (1名)	3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高中組		公開組	
冠軍	1,0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冠軍	1,5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亞軍	8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亞軍	1,0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季軍	5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季軍	8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優異獎 (10名)	300 澳門元禮券、獎牌及獎狀	優異獎 (10名)	500 澳門元禮券、獎牌及獎狀
網絡人氣獎 (1名)	3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網絡人氣獎 (1名)	300 澳門元禮券、獎盃及獎狀

團體獎項

積極參與學校獎(3名)

評審方式：

評審委員會：由主辦及協辦單位之代表組成。

評分標準：個人獎項

主題30%、創意40%、構圖及美觀30%；

* 圖片中若包括澳門景物或特色物品，將獲加分。

團體獎項

對象為小學組、初中組及高中組參賽作品數量最多的所屬學校(3間)。

第4屆



Concurso de Desenho em Fotografias de Nuvem

圖片創作比賽



報名及遞交作品方法：

個人報名： 參賽者直接將資料及參賽作品電郵至dma@smg.gov.mo，或透過比賽報名網頁填妥資料，並上載參賽作品。



比賽報名網頁

學校報名： 參賽學校須填妥“學校集體報名資料表”連同所有參賽作品，以雲平台之方式提交，詳情請致電氣象局方小姐(電話：8898 6152) 或梁小姐(電話：8898 6206)，或電郵至dma@smg.gov.mo。

注意事項及規則：

1. 每名參賽者提交的參賽作品數量不限，將以評分最高的作品競逐獎項；
2. 參賽者必須正確填寫報名資料，且作品上不得載有任何個人識別資料；
3. 不符合本章程規定者，將被取消參賽和獲獎資格；
4. 參賽的照片及創作作品必須為參賽者的原創作品，且未曾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獲獎以及受到任何許可或版權限制。嚴禁盜用、借用或購用別人創作的作品參賽；
5. 作品內容必須健康，不涉及暴力、色情及其他不適當之內容，同時不能抵觸澳門法律；
6. 所有參賽作品中涉及的著作權、版權、肖像權、名譽權等法律責任均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7. 所有參賽作品之版權屬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有權在毋需另行通知和致酬的情況下，將作品以任何方式發表、使用、修訂、播放、推廣等；
8. 主辦單位有權根據參賽人數、作品遞交之數量及評審委員會之決議，適當增減獎項數目，不作另行通知；
9. 是次比賽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均根據第8/2005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處理，並僅作為是次比賽的相關用途；
10. 比賽評審委員會的成員及其直系親屬不得參加比賽；
11. 參賽作品一經提交，即視為參賽者同意本章程及所有規則；
12. 如有任何爭議，主辦單位保留最終決定權。

活動查詢：

歡迎於辦公時間致電氣象局方小姐(電話：8898 6152) 或梁小姐(電話：8898 6206)。